

旧爱如棉 之 红尘男女

你到底是誰的車站

主 编 盛 慧



中国旅游出版社

责任编辑：吴玉龙

装帧设计：尚 升

绘 画：吴建雄

责任印制：冯冬青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你到底是谁的车站 / 盛慧主编. —北京：中国旅游出版社，

2004.11

(旧爱如棉)

ISBN 7-5032-2457-6

I. 你... II. 盛... III. 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07054 号

书 名：你到底是谁的车站

主 编：盛 慧

出版发行：中国旅游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甲 9 号 邮编：100005)

<http://www.cttp.net.cn>

E-mail: cttp@cнта.gov.cn

印 刷：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 毫米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5.5

印 数：8000 册

字 数：84 千

定 价：1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爱情与肉体无关	1
结束不是我要的结果	10
写下来，就忘记	21
手心纠缠的流年	34
擦肩而过的心碎	43
坠落的天使	55
何处堕落	68
穿过我的幸福的你的爱	83
你到底是谁的车站	96
爱我的请举手	107
这双不算温暖的手	116
五号地铁	123
阿娅和她的鸽子	135
水沫双城	144



爱情与肉体无关

作者：小李肥刀

小李肥刀

1

我有个朋友，做广告的，人不错，姓张。我们圈子里的哥们都喜欢叫他张三，因为他在性情上像一匹狼，而且感情生活挺狼狈的。这里说的狼狈不是说他个人生活不检点，对于一个昼伏夜出的广告人来说，他老是游离在爱与被爱、抛弃与被抛弃之间，十分可怜。

张三可不认为自己可怜。在他眼里，那些离他而去的女子才可怜呢。我问他为什么？他说，离开我就是抛弃了幸福，不可怜才怪呢。

说实话，张三的为人有点小市民色彩，对朋友很吝啬，对爱情却出奇的大方。

2

一天，我俩在酒吧里玩飞镖，他醉熏熏的，老扔不准。扔出去的飞标经常偏离方向从女服务员的头上乱飞，吓得人家嗷嗷叫。

我把他拽回桌子继续喝酒，顺便问他：“你怎么了？又失恋啦？”

他瞪着大眼珠子对我说：“谁说的？我这不好好的吗？谁失恋谁他妈的是孙子。”

张三去北京参加广告协会的年会回来，连骂人都开始模仿北京老百姓了。整天孙子长孙子短的。

“那你到底怎么了？”我继续问他。

当时，他说了实话。原来，一个以前抛弃过他的女人重新回来找他了，跟他说，要再续前缘，死活要嫁给他。

“你答应她了吗？”

“我没有答应她。可是，她已经搬进我家里去了。”张三两眼发直，忿忿不平地说。

我无法再问下去了。张三的家就 27 平方米，那个女人搬进去，拥挤程度就可想而知了。怪不得他整天无精打采的。呵呵。

那个女孩名叫战晓璐，她的姓氏十分特别，是战斗的战。她的一举一动很讨人喜欢，魔鬼身材娃娃脸，长得像一个清朝官窑里烧制出来的青花瓷器。给我的感觉，她是个很开放的女孩。有一次，我们几个朋友在酒吧喝酒，她喝得十分尽兴，把一双性感的大腿明目张胆地放在咖啡桌上，放肆地和我们开着玩笑。张三也在场，脸红脖子粗地不敢吭气。

那天的酒吧里放什么音乐，我都忘了，只注意到，战晓潞的裙子是橘黄色的，很短。

3

张三认为，这个世界上，最糟糕最没趣最空洞的语言就是三个字：我爱你。

张三和战晓潞就是因为这三个字分手的。

1999年秋天的一天晚上，战晓潞和张三坐在大马路沿上吃羊肉串。她问张三：“你爱我吗？”

张三放下啤酒瓶子，四下里瞅瞅，周围的人都在津津有味地嚼着羊肉呢，没人注意到他们。当时张三大着胆子反问道：“你说呢？”

“什么我说？我问你呢。”战晓潞嘴巴一撇，不高兴地说。

“好吧，我说。我爱你。”张三敷衍道。

“不行，你没有诚意。”战晓潞一边用手绢擦着小嘴巴上的油渍一边大声说。

张三终于被她刁蛮无理的小脾气激怒了，站起来一字一顿地反问她——“你让我怎么说，你才相信呢？”

“哎哟，你还不耐烦了呢？现在不说，以后你想说都没机会了！”战晓潞一脚踢翻凳子，背起双肩包就走。

张三当时气得愣住了。这个小妖精从那天起，再也没找过张三，她毫不犹豫地把他给甩了，甩得很彻底。按照以往的经验教训，张三猜她又爱上别人了，否则她不可能那么做。

果然，一次张三在商店里买吸尘器的时候，看见了战晓璐，她左手挎个包，右手挎个男人。张三乘滚梯上四楼，战晓璐和一个男人从左侧滚梯上下来。她嘴角上挂着很灿烂的微笑，连正眼都没瞧张三一眼，和身边的男人低声耳语，神态很甜蜜。根据张三描述，他的心受到很重的内伤。和我追忆起那段往事时，他甚至用了一句很恶毒的话来概括。他说，这个水性扬花的女人，这辈子我要是再和她有任何牵连，我张三就是王八蛋！

没出半年，他就食言了。

4

匆匆忙忙的1999年刚过。张三和这个城市的每个老百姓一样，又长了一岁。和战晓璐分手后，张三一直在苦苦寻找属于他的红颜知己。重新回到单身贵族队伍中的他，每天嘴巴里衔根劣质香烟，很庸俗地和公司里的女孩们打情骂俏，倒也过得十分快活。

5

张三的单身生活才刚刚起步，战晓璐忽然找到他的公司，说要嫁给他，这着实把张三吓了一跳。他对婚姻生活根本就没准备好，况且以前咬过一口的馅饼突然又摆在他的面前，还真不太适应。

可是，对于个性软弱的张三来说，战晓潞就是个香气扑鼻的大馅饼，味道好，并且还看得见摸得着。不去吃吧，怪可惜的。

这个时代的男人们总习惯于念及旧情，张三也不例外。战晓潞趴在他怀里一流眼泪一撒娇，他就连这半年时间她和谁在一起都不敢追问。战晓潞也没告诉他，告诉他那不是明摆着刺激他嘛，所以就没告诉他。

张三在外表上像个另类的大男子主义者，本质却是个不解风情的土老冒儿。他之所以重新接纳战晓潞，惟一的理由就是他和她曾经住在一起过，他要负责任，不管将来怎么样，他要对这个女人负责到底。虽然他不止一次骂这个世界上最不值钱的东西就是爱情，但是，爱情一旦卷土重来，他还是一路小跑地拥抱了爱情。

6

随着时间的推移，张三对战晓潞的感情像泡在营养水里的蒜苗一寸接一寸地疯长。

最近一段时间，战晓潞喜欢上了流氓兔，张三马上去国贸大厦买回个大毛绒玩具摆在床上。有一天，我去他家修理电脑，战晓潞在旁边不管不顾地开始絮叨，一遍一遍地说她自己迷死流氓兔了。张三生怕我瞧见她的灿烂笑容之后想入非非，叫战晓潞去冰箱拿可口可乐。刚一支走她，张三就问我：“我们要结婚了，你看咋样？”

“什么咋样？”我把电脑主机盖拆开放在一旁，抬头问他。

“我就是问你，看我俩般不般配？”他满脸堆笑地说。

“还行吧。”我尽量把话说得很轻松。

“那就好。我们准备国庆节结婚。”张三的表情突然松弛下来，看来我的意见他还很重视。随后他说了一句话，才真正切入正题。“哥们，你借我点儿钱吧。”

真没想到，张三居然动真格的了。张三以前借我的钱还没还呢，他借过钱以后总爱忘，记性十分不好。经过一番思想斗争，我还是把钱借了他，整整两万元啊。轻轻松松一句话，张三把我的私房钱就彻底清仓了。

7

张三用贷款买的新居在高新技术开发区。他家楼下有一条笔直宽广的大马路，道路两旁铺着红绿相间的水泥花砖。转过街口不远是个新开张的小饭馆，搬家的当天，张三硬拉着我和他以及搬家公司的工人一起在那儿吃的饭。

战晓璐死活没去，嫌那个饭馆不干净，自己在家里煮方便面。我和搬家工人先下的楼梯，张三酸了吧唧的和战晓璐告别。刚下了五六个台阶，只听见身后“啵”的一声，张三趁我不注意和战晓璐吻别呢。可是他的动静整得太大了，在我旁边的一个搬家工人没头没脑地问：“啥动静？”

我装作很纳闷地说：“估计是谁丢了个烂柿子吧。谁知道呢。呵呵。”

在小饭馆里，张三点了六斤半包子和一锅鸡蛋汤，把我们都吃撑了。饭后，他执意要掏饭钱，我多嘴说，我来吧。张三把掏到一半的手缩回去了，很潇洒地挥挥手，说：“那我就不客气了，等我结婚时，你就不要抢着买单了，这点小钱你开付也就开付吧，谁让我们是哥们呢。”

饭钱一共才五十一块，我拿出一百块钱交给服务员。一看要找钱，张三马上跟过去了，一会儿功夫，他拿着找回的零钱冲我晃晃说：“这些零钱，我先揣起来吧，下午还要去买些橱柜的拉手，呵呵。我没零钱了。”

我讪笑着跟他说：“你怎么老爱占我便宜啊？好吧，就当请你吃两顿包子了。”真拿他没办法，还没结婚呢，已经处处开始算计了。

8

张三和战晓潞没结婚就住到了一块儿。朋友们聚会时，很少见到他。如果见到他，战晓潞肯定在屁股后面跟着。

有战晓潞在场的聚会，大家都吃得不太舒服。她太爱干净了，一吃菜就爱用筷子上下翻腾菜，我怀疑她有洁癖。还别说，有一回真翻出内容来了，她从水煮肉片里翻出根头发。我们叫来老板，群情激愤地质问怎么办？老板拿起头发迎着吊灯看了半天，说：“嗯，确实是大厨师的头发，这顿菜钱免了，各位朋友慢用啊。”

如此这般，两三次以后，大家都不敢找张三吃饭了。吃不吃

出头发无所谓，大家都受不了战晓潞的筷子，她老是上下来回折腾菜，别人还怎么吃啊？

不过，在张三的婚礼上，大家吃得都特别满意。战晓潞没时间折腾菜了，她和张三在四处应酬，忙得不可开交，活像一对嗡嗡飞舞的小蜜蜂。他们幸福的样子感染了在场的所有单身男女，甚至让人妒忌。

坐在我旁边的一个朋友，很感慨地说，从今天起，张三就要永远地离开我们了。

我附和着点点头，忿忿地说：这个重色轻友的家伙，满眼繁花似锦的，早就把我们给忘了。呵呵。

我的话音刚落，张三就过来了。他没有忘了朋友们，刚开始敬酒，就第一个跑到朋友的桌上，很像样地先喝了一杯白酒，足足有一两多吧，挺给我们面子的。

9

一个月过去了，婚后的张三成熟了许多，头上的小辫子彻底剪掉，天天西服领带的穿得很整齐。

在上班的路上，我遇见他，随口问道：生活过得怎么样啊？

张三幸福地说，还好还好，我的白袜子才穿两天，还没穿够呢，她就给洗了。她做的热汤面很好吃，有空到咱家里坐坐，让她露一手给你看看。呵呵。

10

值得一提的是，张三结婚刚六个月，战晓潞就在医院里生下了他们的爱情结晶，一个健康漂亮的小女孩。二人世界还没怎么地呢，就结出胜利果实了。

从那以后，我每一年都能够感受到张三的生活变化。他在他家楼下开了一个广告公司，满公司就两人：他和战晓潞。为了妻子和女儿，他用尽所有的精力来打拼，终于取得了不俗的成绩。张三有钱后，先是还掉了房屋贷款，然后把欠朋友们的钱也还上了。

他的巨大变化令朋友们都很惊奇，我曾私下里问过他：“是战晓潞逼你这么拼命干事业的吗？”

他的右手在空中使劲儿一挥，十分豪迈地说：不！是生活。

11

结婚三年多了，张三很少对战晓潞说“我爱你”这三个字。他解释说，那句话不能总挂在嘴边上，老说，就不值钱了。都啥年月了？还“我爱你”，酸了吧唧的。俗！忒俗！

婚后的战晓潞很淑女，她的大腿再也没有放在酒吧的桌子上面。偶尔聚会，她的大腿会静悄悄地放在桌子下面，紧紧地并着，很保守地并着。

也许，对于平凡生活中的男男女女，爱本来就这么简单，而且从容。



结束不是我要的结果

—— 一个关于爱与成长的故事 ——

水果

1

夜色撩人。

徐徐的清风穿过纱窗迈着优雅的步伐进入她的屋子。北京入秋的夜晚有一些清凉。房间里除了一盏光线暧昧的台灯始终环绕着她，就只剩下指尖被点燃的最后一根“七星”香烟，在或明或暗的光线里伴着无声的寂寞和她在一起。

整整一个夜晚，她盘腿坐在地毯上，背靠着柔软的枕垫歪在沙发前再一次翻看德国著名作家本哈德·施克林写的小说《生死朗读》。看到第 182 页，汉娜死了。汉娜是在黎明时分她的情人到来前自缢身亡。这是一部经典的爱情小说，不适合独自一人的时候去看。

她把书丢到一边，闭上眼睛，企图不让眼泪涌出来，想重新调整情绪。她站起身给自己泡了一杯热果汁，又随手按响室内的唱机，音响里放的是一张陶喆钢琴演奏版的 CD《沙滩》。她迷恋陶喆音乐里传达出来的那种表面上什么都无所谓实则是有所谓的情绪。

这是惟一的一张他送给她的唱片。她还是惯性地想起了他。

第一次和他见面是在亚运村“没完没了”酒吧。那是音乐圈里的一个小型的聚会，一群朋友围坐在一个长方形的桌子四周，吸烟喝酒打牌聊天玩塞子听音乐。

她被朋友带到他的面前。见到对方，她和他都感到些许的意外。他们是两个不同圈子里的人，在此之前，两个人都曾听说过对方的名字。她和他在那样一个嘻嘻哈哈的环境里相遇，这个故事的开头从一开始就开错了。

2

她是写文章的女孩子，写过几本不值钱的书，在一家报社副刊做编辑。她最开始听他的音乐还是一名在校女大学生。她收集了他全部的唱片。每每喝咖啡过量的夜里，她就戴着耳机彻夜不眠地听他的音乐。一度，她在他的音乐里沉沦迷失。

事隔多年，她和他见面的时候，她已经出落得大大方方。她没有像其他的歌迷那样向他表白曾经有多迷恋他和他的音乐。他永远也不会知道这件事，就像她永远也不会对他说出那三个字。

在一个喧闹的环境里，她和他始终面对面地坐着，中间隔着一只燃放在高脚杯里苹果形的小蜡烛。烛光忽闪忽闪地映在他和她的脸上，乍看上去感觉他俩长得有些相像。

周围的人都在说说笑笑中嬉闹。他含笑不语地注视她。在座的人里只有她要了一杯橙汁，其他的人都在喝酒。他建议说像你这样有味道的女孩子应该尝试喝一点酒。

她接过他递来的一大扎啤酒，他和她频频地碰杯，那架式就是要把她灌醉。她不知道这次聚会是个隐形陷阱。那个夜晚的存在仿佛是专门为了他和她的相遇。

末了，他主动提出开车送她回家。她已经有些微醉。等到了家门口，她才发现不知在什么地方丢失了房门的钥匙。她极度尴尬，束手无策地望着他，无助在一刹那间将她击中。

居民楼的灯光像夜空寂廖廖的星星，只有为数不多的几家窗户还亮着柔和的灯光，渐渐地在他们的视线里依次熄灭。夜，漆黑一片。

他带她去了他的住处。他像个慈善家一样地收留了有家不能回的她。

“蒋宅口”是一个值得纪念的地名。打车从三环路到安贞桥往右拐第二个红绿灯到那座看上去像乌龟“王八”型的天桥下面下车，路边那幢引人注目的白色高楼的第十八层就是他的家。

后来，每次途经那座天桥，她都会联想起他尖刻的比喻：这座天桥的形状看上去就像一个乌龟“王八”。她见物思人忍俊不禁地暗自发笑。

3

只是一夜之间，就改变了她和他的关系。

她醒来的时候，他还在熟睡中。她环顾四周一点都不觉得陌

生。这里仿佛是她居住过的地方。她翻过身用双手托住下巴小心翼翼地趴在他的脸上数他长长的睫毛。这是一张棱角分明的男人的脸，数到第十根，他捉住了她的手。她和他像是相爱多时的情侣，她分不清这是不是一场游戏。

她喜欢他吞噬她的方式。那一刻，她觉得他的出发点是因为爱。

这是一套装饰考究面积约一百多平方米的房间，室内的花盆里栽种了十几棵绿色植物。她很想知道她是第几个走入这间屋子里的女孩。她用疑惑的目光猜测他。她看见他的眼睛里也同样写着一个大大的问号。忽然，她和他心领神会地相视一笑，两个有经历的男女在一起相处就简单得多。有所保留有时只是为了避免不必要的伤害。

她躺在他的怀里听他唱歌。一首接一首。唱到她最喜欢的那首《答案》。他动情地唱到一半就唱不下去了，她知道这是他为另一个女孩写的歌。这个浪漫的情节后来出现在她写的某一篇小说里。

他从不看她写的文字。在她的房间里，他让她读给他听。一篇一篇地为他朗读。他企图用这种方式来亲近她的心灵。她想起小说《生死朗读》中的男主人公给予汉娜惟一的爱就是为她朗读世界名著。十年如一日，那是汉娜一生中最大的幸福。

她用阅读文章的形式向他讲述她的故事。他看不透身边的这个女孩子。但他知道她和他一样都是有故事的人。那些故事与他无关，所以对此她总是缄默不语。

他和她分布在北京两个不同的方向。每一次约会，就像是长途跋涉，两个人不远千山万水来相见。

每一次，她从他那里离开，她拒绝他送她，他不知道她还会不会再来？

每一次，他从她那里离开，她面带微笑地目送他从她的视线里消失。在情爱面前，她太懂得把握分寸。这使得她的收放自如被他误解为她根本就不爱他，她和他走到一起仅仅是出于寂寞，彼此只是对方生命里一段空白时期的填充。

她把每一次和他的见面和分开都当作是最后一次，所以无比地珍惜与他的约会。她是那种轻易不会主动向他要一个结果的女孩子。这个过程足以让她用尽所有的快乐来换取。哪怕最终的结局是个悲剧。

4

她和他交往了整整有一年之久。他们是双方生活里的一个秘密。只要是在公众场合，他们就心照不宣地伪装成普通朋友。

只有一次，她单独随他去参加一个好朋友的生日 PARTY。路上，她嘱咐他一定不要泄露和她之间的关系。他不解地问为什么？她说这也是为他好。他一言不发地把车开得飞快，她看见他的脸色有一些受伤。

那是她惟一的一次与他双双公开出现在朋友面前，她故意表现出一副与他的生活互不相干的样子。她知道他是一个绯闻不断的人，她不想成为他传说中的一个人。